

阅读纪事

读书是一种生活方式

□郑曾洋

作为一名教师,尽管有很多事需要我去忙,但我依然把每一个繁忙的日子,在读书中慢慢地度过。

作为一名语文教师,与语文教学相关的书是必读的。苏霍姆林斯基曾在《给教师的建议》中疾呼:“读书,读书,再读书——教师的教育素养取决于此。要把读书当作第一精神需要,当作饥饿者的食物。要有读书的兴趣,要喜欢博览群书,要能在书本面前静坐下来,深入地思考。”一个只教眼前书而不广泛阅读的教师是不可思议的。以前读了不少名师大家的书,如魏书生、钱梦龙、李镇西、余映潮、黄厚江、李卫东等。这几年迷上了王君老师,《听王君讲经典名篇》《听王君讲作文》《听王君讲语文教师成长》……都是要用心去读的。多读名师的书,可以领略他们高屋建瓴的教学思想,学习他们精彩的教学设计,

促使自己的语文素养不断提高。我很清楚,这些书里面有太多我需要的营养。

古典诗词是我的最爱,李白、王维、苏轼、辛弃疾、纳兰容若……都是我崇拜的文人。手里的《唐音英华》《宋词三百首》《纳兰词》都是要读的,只不过这些书可以放在茶余饭后去翻一下,不必给自己定每天的阅读量。喜欢的诗词还可以反复品读,细细咀嚼。像苏轼的《定风波》,我读过不知多少遍,喜欢词中的“一蓑烟雨任平生”和“也无风雨也无晴”。《稼轩长短句》也是我爱读的,“想当年,金戈铁马,气吞万里如虎”“众里寻他千百度,蓦然回首,那人却在灯火阑珊处”“把栏杆拍遍,吴钩看了,无人会、登临意”“醉里挑灯看剑,梦回吹角连营”……都是我喜欢的词句,辛弃疾这位文韬武略举世难匹却生不逢时的豪杰,也是我的偶像啊!纳兰容若的《木兰花令》“人生若只如初见”,短短一句胜过

千言万语,刹那间,人生中那些不可言说的复杂滋味都涌上心头。《画堂春》“一生一代一双人”这样的句子写尽了爱情,真是使人欢喜使人愁。明明是天造地设的一对璧人,怎奈分隔两地,暗自神伤。容若一向喜欢讴歌爱情,字字句句都是爱情的悲唱,也太让人唏嘘。也难怪王国维评价说“北宋以来,一人而已”。

乔叶的《让自己有光》、周瑾璞的《多湾》、叶倾城的《爱是一生的修行》,还有张亚凌送给我的《时光深处的柔软》都已读完,但还要再读,每读一遍就有新的收获。从文友那儿借来的贾平凹的《怀念狼》也已开始翻阅。这些书拓宽了我的知识面,增长了我的见识,开阔了我的眼界,让我有常读常新之感,对这样的好书,真是“读你千遍,也不厌倦”。

读书,就是生活,像呼吸一样不能没有的生活。因为读书,日子充实;因为读书,生活快乐。



作家简介

石黑一雄

10月5日,日本裔英国作家石黑一雄获得了2017年诺贝尔文学奖。瑞典文学院称赞这位小说家“在小说中以巨大的情感力量发掘了虚幻与现实世界的深渊”。

1954年11月8日,石黑一雄生于日本长崎,1960年随家人移居英国,先后毕业于肯特大学和东安格利亚大学,并于1982年获得英国国籍。1983年开始发表小说,其主要作品有《群山淡景》《浮世画家》《长日留痕》等。小说《长日留痕》和《别让我走》已被改编为口碑极好的电影。他曾获得1989年布克奖和大英帝国勋章、法国艺术及文学骑士勋章等多个奖项。

追寻命运的痕迹

——读石黑一雄小说《长日留痕》

□李季

去。

《长日留痕》是一部怀旧之作。男管家史蒂文斯在贵族府邸达灵顿府辛苦一生,暮年时得以驾车外出旅行,一路走,一路思,那些逝去的日子,点点滴滴重回心头。

史蒂文斯是一个对工作认真到刻板的男管家,他深受英国传统文化的熏陶,认为只有效忠主人、恪尽职守才能体现一个管家的价值和尊严。为了全力以赴地为主人和主人的客人们提供尽可能好的服务,他一步一步丧失自我,变得冷漠无情、曲意逢迎、故作虚伪。因为忙于招待主人那些尊贵的客人们,父亲死于面前,他都顾不上忧伤。为了他心中所谓伟大的事业,他竭力压制自己的感情,任由深爱的肯顿小姐远嫁他乡。史蒂文斯的目标是成为一名杰出的男管家,在他的脸上,我们找不到一丝个人的情感,因为不管在任何时候,他都绝不外部事件所动摇,不论那外部事件是多么的让人兴奋、使人惊恐或令人烦恼,他具有不叛离其所从事职业本质的优秀才能,成了没有感情的机器人。

人往往要离开熟悉的环境,才能对所处的境遇、所经历的过往进行反思。史蒂文斯在六天的旅行中,先是回顾他辉煌的职业生涯,然后去见分别多年的肯顿小姐,他终于幡然醒悟,明白自己错失了多么美好的东西。然而人生已进入暮年,一切都已无法挽回。以前支撑他的那些理想信念轰然倒塌,所以他说:“我的余生在我眼前展现的只是一片虚无。”肯顿小姐劝慰他说:“你不能永远总是对过去可能发生的事耿耿于怀。”史蒂文斯告别肯顿小姐,只能回到以前的生活中

“锦瑟无端五十弦,一弦一柱思华年”,而他的华年都被虚掷了,人生如跑题的作文,再也无法修改。其实,我们不忍心责备他。人生总是如此,你选择了这条路,就会错失另外的路,另外的路上有多少美丽的风景,注定要被一并错失掉。多少人的人生又不是一错再错、将错就错呢?史蒂文斯最大的错误在于,他为了事业能够尽善尽美,放弃了亲情和爱情,泯灭了个人的需求。我想这就是石黑一雄要在《长日留痕》里传达给我们的人生真谛。

作为一部伟大的作品,《长日留痕》当然没有停留在个人悲剧的抒写上,它有更宏大的主题,就是对英国二战后境遇的反思。石黑一雄写作此书的目的,是要通过一个英国管家的视角来展现两次世界大战期间英国中上层社会的生活。史蒂文斯不仅在回忆中回顾了自己的一生,也在回忆中追寻了自身存在的文化记忆、身份记忆,甚至隐藏在背后的历史记忆。他的回忆超越了个人的回忆层面,延伸至更深刻的集体记忆层面、民族记忆层面。回忆是这部作品最重要的关键词,通过史蒂文斯的回忆,表现出一代人在大英帝国没落时期对往昔辉煌的怀旧与思考,展示了二战后英国社会普遍存在的对贵族传统、绅士文化传统、贵族政治传统以及举世瞩目的大英帝国殖民霸主地位的怀旧情结。

《长日留痕》是石黑一雄的代表作,1989年获得布克奖,曾荣登《出版家周刊》畅销排行榜。长河落日,不仅是史蒂文斯悲剧一生的写照,也是大英日落帝国一个时期的投影。

史籍钩沉

洛阳七世纪的一次外科手术

□宋宗桃

外科手术自古就有。约在3000年前的周代,我国就有了专门的外科医生,当时称为“疡医”,实施一些简单的手术治疗疮疡及体表外伤。“外科”也因此得名。《列子·汤问》记载,战国时的名医扁鹊以药酒将病人麻醉,行开胸探心术。

到了唐朝,史书上出现了一个有名有姓的外科手术例子,受患者是祖籍安国(在今乌兹别克斯坦共和国的希哈拉一带)在洛阳皇宫里工作的乐工安金藏。据《新唐书·安金藏传》,安金藏生于京兆长安,初为太常工人。武则天称帝,睿宗李旦降为皇嗣。公卿大臣都不敢私下会见皇嗣,只有杂役工人能够在皇嗣处行动。有人诬告皇嗣暗中图谋不轨,武则天天下旨让酷吏来俊臣审查。睿宗左右的工人害怕受刑,都想屈招认罪,只有安金藏顶住压力,大声对来俊臣喊:“请让我剖出心来证明皇嗣不反。”随即拔佩刀自剖腹中,肠子流了一地。武则天听说后大吃一惊,让人用轿子把安金藏抬进宫中,命令御医救治。御医把安金藏的肠子放回腹腔复原,用桑皮线进行缝合,经过一夜的等待,安金藏苏醒过来。武则天亲自前去看望,叹道:“我的儿子不能自表清白,不如你忠诚啊!”便命令来俊臣

停止审讯,皇嗣因此免除了灾难。

用桑皮线缝合伤口,最早见于隋大业五年(609年)巢元方所著的《诸病源候论》。《诸病源候论·金疮肠出候》载:“金疮肠断,两头见者,可速续之。先以针缕如法,连续断肠,便取鸡血涂其际,勿令气泄,即推而纳之。但疮痛者,当以生丝缕系,绝其血脉。”这证明隋朝时已经能做早期的断肠清创缝合包扎术。这应是中国乃至世界上最早的肠吻合手术记录。巢元方是隋朝太医博士。宋代传奇小说《开河记》有一段说到巢元方:“大业五年八月,(麻)叔谋既至宁陵县(今属河南),患风痒,起坐不得。帝令太医令巢元方往治之。”这说明巢元方是隋朝“御医院的院长”。巢元方以他主持整理编纂的中医病因学巨著《诸病源候论》而永垂史册。《诸病源候论》编纂于隋大业五年,是在隋都洛阳写成的。80年后,安金藏在洛阳进行了肠手术复位缝合,实证了巢元方理论的可行性和正确性。

安金藏的故事不仅《新唐书》有载,《旧唐书》和《大唐新语》也都有载。问题是这两本书的记载不够缜密。《旧唐书》称,安金藏



“即引佩刀自剖其胸,五藏并出,流血被地,因气绝而仆。则天闻之,令入宫中,遣医人却内五藏,以桑白皮为线缝合……”《大唐新语》同样称,安金藏“则引佩刀自剖,其五脏皆出,流血被地,气遂绝。则天闻,令入宫中,遣医人却内五脏,以桑白皮缝合之……”其实,安金藏剖的应该是腹。五脏是人体内肝、心、脾、肺、肾五个脏器的合称。肠子与五脏是两码事。如果“五脏并出”,那人就不好救了呀!如果当时的御医能够把受伤的已经出了胸腔的五脏缝合复位,那是划时代的医学奇迹。所以,到了成书晚一点的《新唐书》,就改成了:“引佩刀自剖腹中,肠出被地,眩而仆。后闻大惊,与致禁中,命高医内肠,褫桑紖之,阅夕而苏。”应该说,在这件事上,《新唐书》注意到了细节,说法比较科学。